

关于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核查意见的回复

信会师报字[2016]第 211398 号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我们或者会计师）于近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6】第148号），我们对问询函中提到的需要会计师发表意见的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将有关事项的核查情况说明如下：

问题一、本报告期，你公司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2.3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69%，且你公司将一年以内的应收款项坏账计提比例由 2%变更为 5%。请你公司从产品分类、产品价格、原材料采购价格、应收账款的回收情况、销售政策变化、金宏矿业采矿权评估、商誉形成等方面分类别说明各项资产减值损失的计提的依据及合理性，并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基本情况

北京利尔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金额较上年同期发生金额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1. 坏账损失	80,525,662.32	18,009,504.63	62,516,157.69	347.13%
2. 存货跌价损失	16,806,858.63	6,722,140.94	10,084,717.69	150.02%
3.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347,177.76	3,566,047.63	-1,218,869.87	-34.18%
4.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22,821,531.30		122,821,531.30	
5. 商誉减值损失	10,026,901.97	1,946,294.30	8,080,607.67	415.18%
合计	232,528,131.98	30,243,987.50	202,284,144.48	668.84%

北京利尔报告期内产品分类毛利率如下：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 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 上年同 期增减
不定形耐火材料	680,884,049.55	455,968,961.43	33.03%	-3.30%	-5.38%	1.47%
定型耐火制品	628,275,007.08	424,926,493.30	32.37%	-0.65%	-1.10%	0.31%
功能耐火材料	383,858,614.84	197,007,179.95	48.68%	-1.28%	3.54%	1.20%
其他	72,164,327.79	66,145,543.03	8.34%	-53.92%	-14.93%	-42.01%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 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 上年同 期增减
合计	1,765,181,999.26	1,144,048,177.71	35.19%			

注：报告期内北京利尔销售政策未发生实质性变化，本期前5大客户销售额500,143,592.25元，占比28.33%，上期前5大客户销售额443,911,982.05元，占比23.59%；产品分类毛利率为正数，综合毛利率为35.19%，本期承包销售均不同程度的下调售价，受钢铁行业形势影响钢厂为控制成本普遍降低对供应商的采购价，直销价格较上期变动不大；主要原材料采购单价均有不同程度下降，大部分较上期变动10%以内。北京利尔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针对客户的企业性质、财务状况、经营情况、产品竞争力及与北京利尔合作情况等综合因素经严格评审后制定相关赊销金额和期限等具体信用政策。在钢铁行业产能严重过剩、市场需求放缓的背景下，北京利尔的客户经济效益滑坡，处于微利经营甚至亏损运营状态，客户经营状况的困难导致北京利尔应收账款回收期有所延长。

二、情况分析

1. 坏账损失

北京利尔报告期内坏账损失本期发生金额较上年同期发生金额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按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北京利尔母公司	55,368,223.31	8,036,760.11	47,331,463.20	588.94%
洛阳利尔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7,651,079.93	2,236,664.93	5,414,415.00	242.08%
上海利尔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5,714,483.54	1,224,993.59	4,489,489.95	366.49%
辽宁中兴矿业有限公司	7,850,658.40	4,715,816.86	3,134,841.54	66.48%
马鞍山利尔开元新材料有限公司	3,064,166.99	1,291,355.81	1,772,811.18	137.28%
辽宁金宏矿业有限公司	428,396.12	87,005.47	341,390.65	392.38%
上海利尔新材料有限公司	92,140.18	26,829.66	65,310.52	243.43%
西峡县东山矿业有限公司	4,343.75	3,972.59	371.16	9.34%
上海新泰山高温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2,479.41	5,020.59	-2,541.18	-50.62%
辽宁利尔高温材料有限公司		7,463.25	-7,463.25	-100.00%
洛阳利尔中晶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349,690.69	373,621.77	-23,931.08	-6.41%
合计	80,525,662.32	18,009,504.63	62,516,157.69	347.13%

北京利尔报告期内坏账损失本期发生金额其中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74,775,752.41元，其他应收账款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5,749,909.91元，合计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0,525,662.32 元；上期发生金额其中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671,833.88 元，其他应收账款上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337,670.75 元，合计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8,009,504.63 元；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金额较上期增加 60,103,918.53 元，其他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金额较上期增加 2,412,239.16 元，合计计提坏账准备金额较上期增加 62,516,157.69 元。

(1) 应收账款中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的坏账准备较上期增加 15,116,794.03 元，明细如下：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唐山松汀钢铁有限公司	9,305,972.85	9,305,972.85	100.00%	预计不可收回
青龙满族自治县德龙铸业开发有限公司	5,810,821.18	5,810,821.18	100.00%	预计不可收回
合计	15,116,794.03	15,116,794.03	/	/

注 1：2013 年 2 月，北京利尔开始向唐山松汀钢铁有限公司销售耐火材料，由于每月货款回收金额小于销售金额，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北京利尔累计应收唐山松汀钢铁有限公司货款 931 万元，唐山松汀钢铁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2015 年年末，北京利尔通过媒体获悉，唐山松汀钢铁有限公司受钢材价格不断下滑、钢铁行业持续恶化的影响，已经被迫停产，另外，唐山松汀钢铁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达到 161%，严重资不抵债，且停产后该企业已被法院查封，综合唐山松汀钢铁有限公司的现实情况，同时结合北京利尔“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相关政策，预计以上的应收账款已经不可回收，本着谨慎性原则，北京利尔对以上 931 万元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注 2：2013 年 8 月，北京利尔开始向青龙满族自治县德龙铸业开发有限公司销售耐火材料，由于每月货款回收金额小于销售金额，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北京利尔累计应收青龙满族自治县德龙铸业开发有限公司货款 581 万元，2015 年度本期无销售无回款。青龙满族自治县德龙铸业开发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2015 年年末，北京利尔通过媒体获悉，青龙满族自治县德龙铸业开发有限公司由于拒付货款失信已被最高人民法院网列入国家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综合青龙满族自治县德龙铸业开发有限公司

的现实情况,同时结合北京利尔“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相关政策,预计以上的应收账款已经不可回收,本着谨慎性原则,北京利尔对以上 581 万元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 应收账款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较上期增加 59,187,308.95 元, 明细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变动金额	应收账款变动比例	坏账准备变动金额	坏账准备变动比例
	应收账款	比例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073,845,901.80	78.91%	53,428,117.75	976,743,251.91	87.79%	19,683,946.14	97,102,649.89	9.94%	33,744,171.61	171.43%
1 至 2 年	214,785,881.64	15.78%	21,478,589.16	95,687,549.96	8.60%	8,933,489.83	119,098,331.68	124.47%	12,545,099.33	140.43%
2 至 3 年	44,974,485.74	3.30%	8,994,897.14	28,141,707.62	2.53%	5,628,341.52	16,832,778.12	59.81%	3,366,555.62	59.81%
3 至 4 年	15,473,185.06	1.14%	7,736,592.54	5,028,507.08	0.45%	2,514,253.55	10,444,677.98	207.71%	5,222,338.99	207.71%
4 至 5 年	4,474,329.40	0.33%	3,579,463.52	2,500,540.09	0.22%	2,000,432.07	1,973,789.31	78.93%	1,579,031.45	78.93%
5 年以上	7,250,813.89	0.53%	7,250,813.89	4,520,701.94	0.41%	4,520,701.94	2,730,111.95	60.39%	2,730,111.95	60.39%
合计	1,360,804,597.53	100.00%	102,468,474.00	1,112,622,258.60	100.00%	43,281,165.05	248,182,338.93	22.31%	59,187,308.95	136.75%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账龄 1 年以内期末余额占比 78.91%, 期初余额占比 87.79%, 北京利尔根据公司应收款项的历史构成及现实情况, 综合考虑下游客户经营状况及应收款项金额情况, 根据谨慎性原则和同行业公司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为了防范财务风险, 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北京利尔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使北京利尔的应收债权更接近于北京利尔回收情况和风险情况, 北京利尔对目前应收款项中“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进行会计估计变更。将一年以内的应收款项坏账计提比例由百分之二变更为百分之五。北京利尔于 2016 年 2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坏账计提比例 2%变更为 5%, 导致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增加 32,056,870.65 元, 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增加 1,081,196.68 元, 合计坏账准备增加 33,138,067.33 元。

注：北京利尔与同行业上市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提取比例对比情况：

公 司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提取比例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北京利尔	5%	10%	20%	50%	80%	100%
瑞泰科技	5%	10%	20%	50%	50%	100%
濮耐股份	5%	10%	20%	50%	80%	100%

2. 存货跌价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辽宁中兴矿业有限公司（合并）	17,104,062.13	6,722,140.94	10,381,921.19	154.44%
上海新泰山高温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297,203.50		-297,203.50	
合计	16,806,858.63	6,722,140.94	10,084,717.69	150.02%

北京利尔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1）子公司辽宁中兴矿业有限公司合并报表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7,104,062.13 元，其中辽宁中兴矿业有限公司子公司海城市中兴高档镁质砖有限公司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5,317,272.35 元，原海城中兴重型机械有限公司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786,789.78 元。

2014 年 10 月 30 日，北京利尔发布关于辽宁镁质材料基地各业务单元整合的公告。为充分发挥辽宁镁质材料基地全产业链的整体优势，本公司子公司海城市中兴高档镁质砖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海城中兴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业务整合的过程中，原海城中兴重型机械有限公司对原生产重型机械的产品的原材料及相关半成品及产成品通过减值测试计提减值准备明细如下：

存货类别	品名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计提比例
			年初余额	计提	期末余额	
原材料	钼铁	6,104.49	2,878.77	3,179.12	6,057.89	99.24%
原材料	硅铁	34,624.04	14,951.04	17,067.37	32,018.41	92.47%
原材料	锰铁	36,256.41	19,866.66	14,218.98	34,085.64	94.01%
原材料	镁锭	17,287.72	11,845.36	4,721.54	16,566.90	95.83%
原材料	铝饼/高化铝饼	2,972.77	0.00	1,594.97	1,594.97	53.65%
原材料	电极/电极粉	6,820.52	0.00	5,543.60	5,543.60	81.28%
原材料	矫直辊/钢锭模	27,777.78	8,977.78	7,307.70	16,285.48	58.63%
产成品	轧辊	828,715.38	0.00	605,522.89	605,522.89	73.07%
产成品	废轧辊	151,021.06	13,861.40	69,035.82	82,897.22	54.89%
产成品	粮油辊套	91,999.98	68,861.52	11,646.16	80,507.68	87.51%
半成品	轧辊工装	3,467,530.90	2,206,050.90	490,346.16	2,696,397.06	77.76%
半成品	钢锭	450,443.79	254,326.69	125,275.96	379,602.65	84.27%
半成品	上节	632,738.56	361,172.56	105,559.62	466,732.18	73.76%
半成品	保温帽	123,540.45	95,162.89	11,030.56	106,193.45	85.96%
半成品	轴承座	338,043.24	234,121.01	40,395.31	274,516.32	81.21%
半成品	炼钢附具	662,670.92	477,365.59	72,029.49	549,395.08	82.91%
半成品	电阻炉垫板	461,481.43	329,568.10	51,275.63	380,843.73	82.53%
半成品	设备部件	120,383.32	92,183.32	10,961.54	103,144.86	85.68%
半成品	活塞	679,945.75	435,063.70	123,255.13	558,318.83	82.11%
半成品	油缸体	100,366.24	66,944.01	16,822.23	83,766.24	83.46%
	合计	8,240,724.75	4,693,201.30	1,786,789.78	6,479,991.08	78.63%

业务整合的过程中，海城市中兴高档镁质砖有限公司对库龄较长的原材料和后期无销售合同的积压产成品通过减值测试计提减值准备明细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计提比例
		年初余额	计提	期末余额	
原材料	4,280,273.63		2,892,487.35	2,892,487.35	67.58%
产成品	24,067,358.79		14,167,973.56	14,167,973.56	58.87%
合计	28,347,632.42		17,060,460.91	17,060,460.91	60.18%

(2) 2014年3月11日，北京利尔根据《上海新泰山高温工程材料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国融兴华评报字（2014）第010064号）和《上海新泰山高温

工程材料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大华核字【2014】001903号),以6,139万元收购上海新泰山高温工程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收购前上海新泰山高温工程材料有限公司存货中原材料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97,203.50元,本期该批原材料已实现销售。

3.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辽宁中兴矿业有限公司(合并)	2,347,177.76	3,566,047.63	-1,218,869.87	-34.18%
合计	2,347,177.76	3,566,047.63	-1,218,869.87	-34.18%

子公司辽宁中兴矿业有限公司合并报表本期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2,347,177.76元,为原海城中兴重型机械有限公司本期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2,347,177.76元。

2014年10月30日,北京利尔发布关于辽宁镁质材料基地各业务单元整合的公告。为充分发挥辽宁镁质材料基地全产业链的整体优势,本公司子公司海城市中兴高档镁质砖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海城中兴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业务整合的过程中,原海城中兴重型机械有限公司对原生产重型机械的产品的相关暂时闲置的机器设备及房屋建筑物通过减值测试计提减值准备明细如下:

类别	账面原值期末余额	累计折旧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初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2,963,573.79	6,425,964.91	3,776,246.62	2,347,177.76	6,123,424.38	414,184.50
房屋及建筑物	109,194.57	16,770.54	92,424.03		92,424.03	
合计	13,072,768.36	6,442,735.45	3,868,670.65	23,384,174.46	6,215,848.41	414,184.50

4.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辽宁金宏矿业有限公司	122,821,531.30		122,821,531.30	
合计	122,821,531.30		122,821,531.30	

本期受宏观经济下行影响,大宗商品价格大幅下降,子公司辽宁金宏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金宏)菱镁矿价格下降造成成本与售价倒挂,辽宁金宏当期实现净利润-284万元,辽宁金宏菱镁矿采矿权出现减值迹象,辽宁金宏委托北京经纬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其采矿权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采矿权价值进行评估。评估方法采用折现现金流量法,计算公式为:

$$P = \sum_{t=1}^n (CI - CO)_t \cdot \frac{1}{(1+i)^t}$$

式中：P—采矿权评估价值；

CI—年现金流入量；

CO—年现金流出量；

(CI-CO)_T—年净现金流量；

i—折现率；

t—年序号（t=1, 2, 3, …, n）；

n—评估计算年限。

根据 2016 年 4 月 19 日北京经纬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辽宁金宏矿业有限公司菱镁矿采矿权评估咨询报告书》（经纬评资【2016】第 047 号），评估目的：辽宁金宏矿业有限公司菱镁矿采矿权截止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采矿权价值。评估方法：折现现金流量法。评估依据的矿产资源储量以国土资储备字【2012】322 号“关于《辽宁省海城市王官厂菱镁矿资源储量核实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证明”备案的资源储量为基础，并考虑 2012 年 5-12 月、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的动用资源储量，根据《辽宁金宏矿业有限公司矿山储量年度报告（2015 年度）》，截止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保有资源储量确定为(122b)+(333)矿山量 5385.88 万吨，其中特级品矿石量 1090.63 万吨、I 级品矿石量 1988.61 万吨，II+III+IV 级品矿石量 2306.64 万吨。同时扣除不可开采的挂帮矿量后圈定利用矿量 4887.60 吨，其中特级品矿石量 1022.40 万吨、I 级品矿石量 1799.70 万吨、II+III+IV 级品矿石量 2065.40 万吨、不可采矿量 639.34 万吨。截止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利用资源储量确定为 4746.54 万吨，可采储量 4604.14 万吨。采用辽宁省非金属矿工业协会统计的当地 2013-2015 年近三年菱镁矿石平均销售价格（含税价）特级品矿石原矿 143.33 元/吨、I 级品矿石原矿 86.67 元/吨，选矿产品菱镁矿石精矿 226.67 元/吨、中矿 73.33 元/吨、尾矿 20 元/吨，评估折现率取 8.3%，经评估人员尽职调查和当地市场分析，按照采矿权评估的原则和程序，经过评定估算，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辽宁金宏矿业有限公司菱镁矿采矿权”评估咨询价值为 25,792.13 万

元，截止评估基准日该采矿权账面价值为 38,074.28 万元，据此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2,282.15 万元。

注：辽宁金宏矿业有限公司菱镁矿采矿权评估咨询价值估算表（汇总）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合计(万元)
一	现金流入	
1	销售收入	553,355.82
2	回收固定资产残(余)值	4,489.64
3	回收流动资金	1,545.29
4	回收抵扣设备进项税额	3,714.59
	小 计	563,105.34
二	现金流出	
1	后续地质勘查投资	
2	无形资产投资	236.83
3	固定资产投资	10,301.96
4	更新改造资金	25,464.23
5	流动资金	1,545.29
6	经营成本	263,812.69
7	销售税金及附加	75,318.85
8	企业所得税	46,512.54
	小 计	423,192.39
三	净现金流量	139,912.95
四	折现系数 (i=8.3%)	
五	净现金流量现值	25,792.13
六	采矿权评估咨询价值	25,792.13

5. 誉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辽宁中兴矿业有限公司（合并）	10,026,901.97	1,946,294.30	8,080,607.67	415.18%
合计	10,026,901.97	1,946,294.30	8,080,607.67	415.18%

2013年6月1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李胜男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782号）核准，北京利尔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与承担王生对海城市中兴高档镁质砖有限公司1,200万元付款义务相结合的方式购买王生持有的辽宁中兴矿业有限公司48.94%股权、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式购买李雅君持有的辽宁中兴矿业有限公司51.06%股权。2013年6月25日，辽宁中兴矿业有限公司取得了鞍山市工商

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 21038100912642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辽宁中兴矿业有限公司成为北京利尔的全资子公司。2013 年 7 月 22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证券预登记确认书》，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上市日为 2013 年 8 月 6 日。2013 年 8 月 13 日，北京利尔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110114001748483 号的变更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合并日确定为 2013 年 7 月 31 日，本次向辽宁中兴矿业有限公司原股东王生、李雅君发行 21,098,410.00 股股份，每股发行价格 10.87 元，发行股份总额 229,339,716.70 元，承担王生对海城市中兴高档镁质砖有限公司 1,200 万元付款义务，合计支付对价 241,339,716.70 元。合并日辽宁中兴矿业有限公司公允净资产 231,312,814.73 元，北京利尔支付对价超出净资产公允价值的部分 10,026,901.97 元作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商誉。

辽宁中兴矿业有限公司本期经审计后的合并净利润为-3,978.31 万元低于北京利尔收购时预测值，存在资产减值迹象，北京利尔根据其产品及客户情况预计未来可回收金额很难达到收购时的预期，故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 10,026,901.97 元全额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三、结论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北京利尔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北京利尔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坚持稳健的会计原则，合理规避财务风险，公允反映北京利尔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有助于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三日